

##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和协议存款等投资产品。
- **投资金额：**公司拟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6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现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投资额度。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2026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将严格筛选现金管理产品，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 一、投资情况概述

#####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继续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6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和投资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三）资金来源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            |  |            |             |
|------------|--|------------|-------------|
| 发行名称       |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            |             |
|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 2020 年 10 月 14 日   |            |             |
| 募集资金总额     | 367,250.00 万元  |            |             |
| 募集资金净额     | 343,999.07 万元  |            |             |
| 超募资金总额     | 不适用  |            |             |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项目名称   | 累计投入进度 (%) |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
|            | 12 万吨/年甘氨酸项目   | 37.27      | 不适用         |
|            | 10 万吨/年 CPE 及 2 万吨/年 CPVC 项目                                     | 0.00       | 不适用         |
|            | 100 万吨/年中颗粒真空制盐项目  | 0.03       | 不适用         |
|            | 3 万吨/年 ADC 发泡剂及配套水合肼项目   | -          | 不适用         |
|            | 智能工厂基础平台建设项目   | 64.17      | 不适用         |
|            | 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58.58      | 不适用         |
|            | 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  | 100.00     | 不适用         |
|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             |

## （四）投资方式

为控制风险，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投资产品发行主体为能提供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 （五）最近 12 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投资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最近 12 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具体如下：

| 序号 | 现金管理类型 | 实际投入金额 (万元) | 实际收回本金 (万元) | 实际收益 (万元) |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万元) |
|----|--------|-------------|-------------|-----------|---------------|
|----|--------|-------------|-------------|-----------|---------------|

|                               |        |            |            |            |            |
|-------------------------------|--------|------------|------------|------------|------------|
| 1                             | 普通大额存单 | 510,000.00 | 250,000.00 | 6,726.72   | 260,000.00 |
| 合计                            |        |            |            | 6,726.72   | 260,000.00 |
|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            |            | 260,000.00 |            |
|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        |            |            | 22.90      |            |
|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 |        |            |            | 2,400.68   |            |
|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 (万元)                |        |            |            | 260,000.00 |            |
|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 (万元)               |        |            |            | 260,000.00 |            |
|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 (万元)                |        |            |            | 0.00       |            |

为了满足募集资金管理的需要,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具体如下:

| 序号 | 账户名称           | 开户机构              | 账号                 |
|----|----------------|-------------------|--------------------|
| 1  |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神木市支行   | 352011500000001969 |
| 2  |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神工业区支行 | 806052401421005620 |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相关管理制度规定,上述账户将专用于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在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上述账户。

## 二、审议程序

2026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6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和协议存款等投资产品,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投资额度。

##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将严格筛选现金管理产品,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针对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能产生的风险,公司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管理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理财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投资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益，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就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进行会计处理，公司将在未来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业务实际发生并达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信息披露标准后，在公告中披露具体的会计处理方式。

#### 五、中介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核查后认为：

1、公司本次计划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本次现金管理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

2、公司本次计划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整体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